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EC MEDIA GROUP LIMITED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5)

(1)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表決結果及 (2) 董事退任及重新委任 (3) 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表決結果

茲提述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該通函」）及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736,142,730股，為授權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授權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概無任何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中表示，彼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就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投票獲委任為監票人。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及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90,090 (100%)	0 (0.00%)
2.	重選李亮先生為執行董事。	90,090 (1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	重選李曦先生為執行董事。	90,090 (100%)	0 (0.00%)
4.	重選羅智鴻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0,090 (100%)	0 (0.00%)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90,090 (100%)	0 (0.00%)
6.	續聘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之酬金。	90,090 (100%)	0 (0.00%)
7.	作為特別事項，授出配發、發行或處理最多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20%之新股份之無條件一般授權。	90,090 (100%)	0 (0.00%)
8.	作為特別事項，授予董事購回最多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之無條件一般授權。	90,090 (100%)	0 (0.00%)
9.	作為特別事項，將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或處理新股份之無條件一般授權擴大至涵蓋購回股份數目。	90,090 (100%)	0 (0.0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0.	批准對本公司現有細則的建議修訂並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細則。	90,090 (100%)	0 (0.00%)

該等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根據上文所載之票數，所有上述決議案均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除章知方先生、李煒先生、李曦先生、梁達賢先生並無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所有其他董事（即李亮先生、王清漳先生、周洪濤先生、李振先生及羅智鴻先生）均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退任及重新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煒先生（「李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已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1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後，董事會已批准重新委任李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李先生，41歲，於傳媒行業擁有逾10年的管理及運營經驗。彼於傳媒界專業從事策略規劃及項目開發。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李先生曾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一間大型傳媒公司擔任首席執行官。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湖南大學新聞與傳播專業，獲得理學學士學位。

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境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李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之委任並無固定年期，惟彼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李先生之酬金乃經董事會參考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證券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李先生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全文將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煒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亮先生、李曦先生、李煒先生、李振先生、章知方先生及周洪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智鴻先生、梁達賢先生及王清漳先生組成。